

项目编号：20691-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北京清环宜境技术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赵丽萍

审核组员（签字）： 黄朝星、李雅静

报告日期： 2025 年 9 月 25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赵丽萍

组员：黄朝星、李雅静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赵丽萍	组长	审核员	2025-N1EMS-3012001	19.05.01,29.09.02,33.02.01,33.02.02
A	赵丽萍	组长	审核员	2023-N1OHSMS-3012001	19.05.01,29.09.02,33.02.01,33.02.02
A	赵丽萍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3012001	19.05.01,29.09.02,33.02.02
B	黄朝星	组员	审核员	2025-N1EMS-1312379	29.09.02,33.02.01,33.02.02
B	黄朝星	组员	审核员	2025-N1OHSMS-1312379	29.09.02,33.02.01,33.02.02
B	黄朝星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1312379	29.09.02,33.02.01,33.02.02
C	李雅静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3218164	29.09.02
C	李雅静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MS-2218164	29.09.02,33.02.01,33.02.02
C	李雅静	组员	审核员	2024-N1OHSMS-3218164	29.09.02,33.02.01,33.02.02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孙婧璐、刘微、张星月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 GB/T45001-2020 / ISO45001 : 2018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 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 FSMS专项技术规范: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工伤保险条例、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管理暂行规定、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北京市防火安全责任制暂行规定、北京市消防条例、北京市城市节约用水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北京市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固体废物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工伤保险条例、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管理暂行规定、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北京市城市节约用水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北京市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固体废物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1月8日修订)《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号)《关于推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和开展等级测评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10]30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5年09月25日上午至2025年09月25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 自2024年10月1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 请说明原因):

E: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环境监测系统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环境监测系统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Q: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环境监测系统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安宁庄东路 18 号 23 号楼西半部四层北 4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街道慧忠里 103 号洛克时代中心 B 座 15B08

经营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街道慧忠里 103 号洛克时代中心 B 座 15B08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业务部 Q8.4.2/E8.1/O8.1.4.3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10 月 25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9 月 25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外包方控制：系统集成项目现场控制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质量/环境/安全较稳定，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供方及销售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销售顾客稳定，通过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运行促进产品质量/环境/安全的管理水平及环境安全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 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 可以运用, 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服务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 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 尚不深入, 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 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外包方控制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管理目标

在方针的框架下制定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质量目标: 1. 合同履行率达到 100% 2. 客户满意率达到 95% 以上。

环境目标: 1. 固废 (含危废) 规范处理率 100%; 2. 火灾事故为 0;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1. 重大安全事故 (交通重大安全事故、触电重大安全事故、火灾重大安全事故) 为 0;

在相关职能部门对目标进行了分解和考核, 详见各部门记录。通过发信息, 书面沟通、口头交流等方式, 传递给相关方和关注企业的公众。

2024 年、2025 年 1-8 月考核,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均已经完成。

变更的策划

组织通过管理评审、审核结果、过程绩效分析、监视测量分析评价结果、组织内外环境的变化、客户及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企业经营状况等进行识别确定体系变更的需求。并明确了管评、内审未能达到预期效果、部门职责发生转变、企业重组、经营连续亏损等情况下, 需要对体系进行变更。并明确了变更评估及实施的流程, 当发生变更时, 需确定变更目考虑变更的潜在后果, 识别变更的风险和机遇, 确定资源的可获得性并制定应对措施, 责任和权限的分配或再分配。对变更前、变更中、变更后的全过程实施监控, 并组织对变更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据负责人介绍: 自体系运行以来, 质量管理体系保持了完整性, 体系正常有效运行, 无变更。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产品及服务策划/运行控制

公司针对服务的特点进行了如下策划:

一、策划了服务流程:



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流程：需求分析→系统开发→系统设计→软件编码→系统测试和修改→系统调试、应用和维护(随机培训)→操作人员软件使用培训→验收与评议→最终验收

系统集成流程：需求确认→方案设计→现场环境准备、设备进场验收→线路布置、硬件系统安装调试→软件系统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技术服务(客户要求—解决处置—客户确认)

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需求分析→方案设计→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分系统设计→整机测试和修改→样机试制→小批试制

技术服务：需求分析→资料收集→方案设计→交付

销售及售后服务：顾客要求确定→采购→采购产品验证→产品交付→售后服务(需求分析→服务方案→服务记录→项目验收)

二、确定了相应的质量目标，目标基本合理、可测量、可达到。

三、策划了相关文件：产品实现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等及 T/SDL1.42-2021 环境监测类设备技术规范、T/SSESBO00002-2021 生态环境监测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技术指南 T/QGCML 822-2023 环境监测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管理存档备份技术规程、HJ 622-2011 环境保护应用软件开发管理技术规范 GB/T15532-2008《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GB/T20157-2006《信息技术 软件维护》GB/T20158-2006《信息技术 软件生存周期过程配置管理》GB/T8567-200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9385-2008《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GB/T9386-2008《计算机软件测试文档编制规范》GB/T17544-1998《信息技术 软件包 质量要求和测试》GB/T11457-2006《信息处理 软件工程术语》GB 17859—1999《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T 20261-2006《信息技术 系统安全工程 能力成熟度模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 147 号令)《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 号)《关于推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和开展等级测评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10]30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GB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 GB/T22240-2008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定级指南 GB/T 25058-2010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 GB/T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和《设计开发计划书》等记录。

四、软件测试项目通过测试和验收来对产品实现过程进行检测。项目实施过程中由项目负责人组织进行测试/检查，项目完成后由客户进行验收，符合要求。

系统集成项目通过材料设备到场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完工验收等方式进行监测。项目实施过程中由项目负责人组织进行检查，项目完成后由客户进行验收。



产品研发、技术服务通过设备测试，客户验收的方式进行检测。

五、服务场所：测试在办公楼内进行，电脑台式机、打印机、传真机等设备设施，基本满足工作需要。资源基本满足。

六、编制有“风险和机遇应对控制程序”，通过识别与评价对公司目标和战略方向相关，影响其实现质量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各种内外部环境因素，有效应对风险和机遇。

七、外包过程为：委托加工、运输。

未提供货物运输、委托加工外包方选择评价合格证据，已开具不符合项。

策划适合组织体系运行需要，未发生更改，策划情况符合标准要求。

法律法规、合规性评价

●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管理程序》要求，综合部负责对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识别和收集，随时对法律法规的更新进行跟踪，并进行补充。获取渠道为网络和期刊等。

●提供《法律法规其它要求清单》，收集了适用的环境和安全法律法规：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北京市劳动监察暂行规定、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北京市消防条例、北京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经查询，识别的法律法规均为现行有效版本，并以电子版形式存放于各部门电脑上。

●查企业编制了《合规性评价管理程序》。为持续保持对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符合性，公司定期开展合规性评价。原则上每年至少对本公司活动、产品和服务中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进行一次合规性评审；特殊情况下要补充评审。

于2025年5月25日开展了合规性评价工作，以确认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遵循情况。

提供了《合规性评价报告》，评价内容包括：污水排放过程合规情况，固废排放合规情况，能源使用，紧急情况和事件，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案情况。

合规性评价结论：总之，我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遵守相关的各种法律法规和制度，没有发生违背体系运行、环境污染、职业健康与安全等风险及事故。我公司在相关法律法规的指导下，已形成了一套自我改进，自我完善的监督机制。

环境、安全运行控制

编制了职业健康安全的运行控制程序及监视测量程序、环境的运行控制程序及监视测量程序等管理制度



1. 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
2. 办公过程产生的固废，按要求放到指定地点，查看无混放现象；废弃的防疫物资设置了专用垃圾桶进行统一丢弃处理。办公用品按要求由综合部负责发放，作好记录，
3. 工作时间平均每天不超过 8 小时，公司为员工购买了意外保险。
4. 提供了《劳动保护用品发放记录》，公司为员工提供手套、口罩、洗手液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卫生防疫物品，有发放和接收记录。
5. 办公楼道内疏散通道有应急灯、疏散指示标志等设施，配备了消防栓和灭火器，园区物业统一维护。
6. 环境方面：办公区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日常清洁，污水无外排情况。

气体排放：主要是日常打印和复印产生，量较小。

噪声：办公活动无重大噪声。

固废：一般办公固废主要是办公用纸、外包装等，按照公司垃圾分类规定分类放置，硒鼓、墨盒、灯管等由综合部统一更换，旧物收集，定期交供应商回收处理，公司未发生乱扔现象。

7. 相关方施加影响：查见《相关方告知书》，对相关方传递了环境安全方针，遵守法律法规的要求。

8、安全方面：火灾：定期检测用电办公设备和线路，发现故障及时修复，正确使用设备，防止火灾发生，制定了消防预案并组织进行了演练。按季度对消防器材和消防隐患进行检查和排查。制定了消防预案并组织进行了演练。

节约能源：公司在日常办公时尽量减少纸张及办公用品的消耗，日常注意节水节电，正常使用。

触电：定期检测用电办公设备和线路，发现故障及时修复，正确使用设备，防止触电、火灾事故发生。

交通事故：对员工进行交通安全的培训，上下班途中遵守交通规则，不违章，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

刺伤/割伤：日常办公时注意安全，各种办公用品放置整齐。

职业病伤害：无

办公区域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经现场审核，企业生产和服务过程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策划基本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抽查《2025 年度内部审核计划》，计划于 2025 年 7 月 7-8 日实施内审。查见《内审实施计划》，内容包括：审核目的、内审范围、内审组长、审核组成员、日程安排等。

抽查《内审实施计划》，涉及部门：管理层、技术部、综合部、业务部。

抽查部门的内审实施计划，内审计划覆盖了公司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标准培训。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部门无关的区域。符合。



经查已按计划实施了内部审核活动，有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抽查市场部《内审检查表》，已编制并由内审员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并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容比较齐全。本次内审共开一般不符合项 1 个，已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符合要求。

经沟通了解，审核组长在末次会议上对本次内审开具的不符合项及内审报告及时向最高管理者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报告了审核结果。

抽查《内部审核报告》，明确了审核的内审目的、内审范围、内审依据、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情况总体评价等，审核结论为：GB/T19001-2016/GB/T 24001-2016/ISO45001: 2018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是一个不断完善、持续改进的质量环境管理机制，本次内部审核，从部门和职能层次上看，发现了一项不符合项，与相关人员沟通，对本部门的质量目标和失效后果不清楚。通过内部审核之后，为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持续改进而努力。对内部审核控制符合要求。

编制《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

抽查《管理评审计划和通知单》，其内容包括评审目的、评审时间、管理评审的项目、参加人员等；计划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进行管理评审。经查以按计划时间于进行了管理评审。主持人：总经理、管代，参加人员各部门经理。有会议签到表。

查管理评审输入主要包括：技术部工作总结、事故统计报告、相关方反馈报告、综合部工作总结、业务部总结、管理手册等体系文件等。输入内容基本满足要求。

抽查管理评审输出资料，涵盖了标准的所有要求，编制《管理评审报告》。并经总经理批准下发。本次管理评审提出 1 项改进建议（人员对 GB/T19001-2008/GB/T24001-2004/ISO45001: 2018 体系要求认知度低，应增加人员培训时间），提供了培训记录。目前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有效。评审结论：通过体系的运行，公司管理已提高到一个新的层次，为公司的全部管理纳入该体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经过对我公司这次内部质量环境体系审核、最终产品检验、客户满意度等情况的分析，我公司的质量环境方针和质量环境安全目标是适宜的，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4001: 2015、ISO45001: 2018 标准和我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适应我司的实际情况，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能在持续改进中有效运行，与产品质量环境有关的各项工作基本上处于受控状态，全公司职工执行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自觉性不断提高。这些方面都反映出体系的实施较为有效。公司的环境方针和目标指标是适宜的。管理评审基本符合要求。

现场与管代交流管理评审控制情况，其基本熟悉管评流程，包括管评策划、管评输入内容、输出内容、改进项及其纠正措施情况等，现场交流建议后期持续关注管评工具的运用，但管评的深入程度方面需持续关注。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查有《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对不合格输出进行识别和控制，防止不合格输出的非预期使用或交付。

询问部门负责人称目前没有不合格的非预期使用情况。未发生投诉所引起的不合格。

查《不合格处理记录》，主要是 BUG，均进行了整改，符合要求

针对内审中发现的不合格，采取了纠正措施，并进行验证合格。询问部门负责人称服务过程中未发现严重不合格或同类不合格屡次发生情况，因此未采取纠正措施。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运输等的要求及变更。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2) 组织机构: 无

3) 管理体系: 无

4) 资源配置: 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7) 外部环境: 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年度审核开具的综合办公室 QE07.2条款不符合已整改，未发生类似问题，整改措施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认证证书、标志的使用情况：主要用于投标，未发现违规使用证据。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清环宜境技术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赵丽萍、黄朝星、李雅静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